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6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卫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股票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周卫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11,7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48%，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7,907,840股，高管锁定股83,792,160股）质押给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用于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配套融资。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11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起始日期为2015年11月23日，截止日期为协议履行完毕或双方协商确定。

截止公告日，周卫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722,88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48%；进行质押的股份为111,7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9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48%，尚余22,880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